

科目：民法總則

系組：財經法律學系

年級：二

一、甲18歲，為了追女同學乙，於是向機車行老闆丙表示欲購買其A車，丙詢問甲是否已得父母之同意，甲心虛回答「有」，丙便受領價金並交付A車予甲。試問：

1. 當事人間之法律行為之效力如何？(8%)
2. 若甲因為追不到乙，想解除買賣契約，是否可行？(8%)
3. (另一子題)反之，若丙想要回A車，其在法律上是否有請求權基礎？(9%)

二、甲男乙女結婚，乙婚後懷胎丙，惟某日甲於上班途中遇刺身亡。試問：

1. 胎兒丙得否繼承甲之遺產？(10%)
2. 乙得否代理丙與自己為遺產分割協議？(10%)
3. 若丙出生後一小時即過世，繼承關係是否會有變化？(5%)

三、甲女生下乙子(0歲)，甲之父丙因疼愛金孫，故送一頭母牛給乙。試問：

1. 何人有母牛之所有權？何人有管理權？(5%)
2. 若事實上照顧母牛的是丙，則母牛生小牛，小牛屬何人所有？(5%)
3. 甲若以乙之名義將母牛賣給丁並交付之，則法律行為之效力如何？又，甲係以自己名義將母牛賣給丁並交付之，則法律行為之效力有何不同？(15%)

四、甲為了避免債權人乙強制執行其A車，故與丙串通好為A車的假買賣契約，並將A車交付與丙。試問：

1. 該買賣契約之效力如何？A車現為何人所有？(10%)
2. 承上，乙得否對A車為強制執行？(5%)
3. 又，若丙擅自將A車出賣並交付予善意之丁，則當事人之法律關係如何？(10%)

以上。

※ 注意：1. 考生須在「彌封答案卷」上作答。

2. 本試題紙空白部份可當稿紙使用，試題須隨答案卷繳回。

3. 考生於作答時可否使用計算機、法典、字典或其他資料或工具，以簡章之規定為準。

科目：刑法總則

系組：財經法律學系

年級：二

- 一、甲購買啤酒在山區喝酒解悶，因與登山客A口角乃擊破酒瓶攻擊A，造成A動脈割斷，流血過多；A逃入山間，因休克跌落溪中身死。試問：A之死亡結果與甲之所為有無相當因果關係？（25分）
- 二、乙在B宅附近承包工程，B認乙之工程廢水阻塞其住宅之排水道，乃於某日清晨工人尚未工作時，持照像機拍照存證；B見乙趨前察看，遂將鏡頭轉向乙，準備拍照之際，乙即出言：「你不要照我！不然我會摔壞照像機。」致使B心生畏懼，而不敢拍照。試問乙之所為，能否主張正當防衛？（25分）
- 三、丙持手槍一支，褲袋內放置子彈三顆，見警員C前來追緝，即以所持手槍朝C頭部扣擊板機；惟因子彈未上膛，致C倖免於死。試問丙所為究應論以普通殺人罪之未遂犯？抑或不能犯？（25分）
- 四、丁係台灣公民，某日前往中國大陸旅遊，竟竊取美國籍旅客D之財物。試問丁之所為是否有《中華民國刑法》之適用？（25分）

※ 注意：1. 考生須在「彌封答案卷」上作答。

2. 本試題紙空白部份可當稿紙使用，試題須隨答案卷繳回。

3. 考生於作答時可否使用計算機、法典、字典或其他資料或工具，以簡章之規定為準。

科目：民法總則

系組：財經法律學系

年級：三

一、甲、乙為兄弟，甲剛滿 18 歲，乙則已成年。鄰居丙(已成年)得知甲對於樂器有高度的興趣，丙遂贈與甲一台 A 琴。乙知此事後，向甲表示願幫甲賣個好價錢，乙隨即在網路上刊登賣琴訊息；丁(已成年)向乙表示願意購買 A 琴，約定價金新台幣十萬元，乙即交付該琴予丁，丁亦付清價金。試附理由回答下列問題：

- (一)若乙自稱其為甲(乙冒用甲之名)，並自稱其為 A 琴的所有權人與出賣人；丁誤以為乙就是甲，惟丁只想購買此琴而不在意何人為出賣人。該買賣 A 琴之契約效力如何?(10%)
- (二)若乙以自己名義出賣 A 琴予丁，並依讓與合意交付 A 琴，丁亦知悉 A 琴並非乙所有。丁是否取得 A 琴之所有權?(10%)
- (三)假設甲曾授予代理權予乙，乙遂以甲之名義與丁成立買賣 A 琴之契約，並依讓與合意將 A 琴交付予丁。若甲受贈 A 琴及授予代理權予乙均未得到法定代理人之允許，本例當事人間之法律關係如何?(18%)
- (四)假設甲已依法結婚，婚後甲授予代理權予乙，惟是時乙已依法受監護之宣告。乙仍以甲之名義與丁訂立買賣 A 琴之契約，並依讓與合意交付 A 琴予丁。本例當事人間之法律關係如何?(12%)

二、乙經營銀樓，出售純金項鍊與 K 金項鍊。甲想購買一條純金的項鍊，選購時曾詢問乙有何推薦的純金項鍊。乙引導甲至陳列純金項鍊的展示櫃前，甲表示其可自行挑選。甲發現陳列於隔壁展示櫃有一項鍊非常漂亮，乃指著該特定項鍊向乙說：「我要購買這個項鍊」。乙問甲說，「你要買這個項鍊嗎？」，甲回答說：「是的」。然而，該項鍊陳列於 K 金項鍊展示櫃，甲未注意到該項鍊旁有一標示「8K 金」的紙牌，而以為該項鍊是純金項鍊；乙則以為甲千挑萬選後想要購買此條 8K 金項鍊。雙方買賣契約成立後，甲隔天持往鑑定，始知道該項鍊是 8K 金而不是純金，並認為非純金項鍊不值得這個價錢，乃向乙主張撤銷該買賣契約之意思表示。試附理由說明，甲之主張是否有理由？ (25%)

三、甲出賣 A 畫與乙，約定價金新台幣 50 萬元。後甲得知此畫價值不斐而反悔，不欲將 A 畫交付予乙，遂與丙二人通謀將甲所有之 A 畫虛偽出賣並讓與丙。

- (一)丙受讓該 A 畫後，出遊遭遇意外而死亡。丙的唯一繼承人 X 並不知悉甲丙通謀虛偽之事。試問，甲丙間關於買賣 A 畫及讓與 A 畫所有權之法律行為，意思表示之效力如何？甲得否向不知情之 X 請求返還 A 畫?(15%)
- (二)丙受讓 A 畫後，竟隨即將 A 畫出售予善意的丁，並讓與之。嗣後，丁又將該畫出售予戊，並為交付，戊則知悉甲丙通謀虛偽之事。甲得否向戊請求返還 A 畫?(10%)

※ 注意：1. 考生須在「彌封答案卷」上作答。

2. 本試題紙空白部份可當稿紙使用，試題須隨答案卷繳回。

3. 考生於作答時可否使用計算機、法典、字典或其他資料或工具，以簡章之規定為準。

科目：民法債編總論

系組：財經法律學系

年級：三

一、甲將A屋(連同其所座落之土地)出賣給乙，價金五百萬，約定半年後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。乙因為房租到期，希望先搬入A屋居住，甲同意之，乙即遷入。後來因隔壁鄰居丙生火烤肉，期間突然刮起強風，火勢變大蔓延，一發不可收拾，延燒至A屋，A屋全毀。問乙是否得免除支付價金之義務？(二十五分)

二、請說明違約金之性質與效力(二十五分)

三、甲授與代理權給乙、丙、丁三人，要求他們共同代理A屋出賣事宜。乙、丙、丁三人找到買家戊，共同商議A屋買賣事宜，戊後來表示需要三天考慮再回覆。三天後，戊對乙表示願意購買。則甲與戊之買賣契約是否成立？(二十五分)

四、甲與乙各有一處漁業養殖場，距離很近，都僱傭丙定時餵食飼料。某日甲的飼料用完，還未補貨，丙即取乙的飼料餵食甲所養殖的魚。問：甲、乙、丙三人應如何主張權利？(二十五分)

※ 注意：1. 考生須在「彌封答案卷」上作答。

2. 本試題紙空白部份可當稿紙使用，試題須隨答案卷繳回。

3. 考生於作答時可否使用計算機、法典、字典或其他資料或工具，以簡章之規定為準。